**附件：**

**《福建师范大学经济学院星级学生社团量化考评评分细则》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考核项目** | **具体考核内容** |
| **协会建设（40分）** | 1. **协会规章：**   章程内容齐备，规定细致。（5分）   1. **纳新工作：**   纳新期间，按章招新，提前报批，及时整理并上报会员名单或配合整理会员名单。（基本分3分）  扫楼1分，宣传1分，海报1分，传单1分。（做到一项+1分）   1. **年度工作计划：**   及时上交该学年社团工作计划，条理清晰、内容完整（2分）   1. **资料完整度：**   会员资料、活动照片、活动策划书、会议记录和年度计划，活动日志等资料保存完整，归类清晰。（6分）   1. **协会内部建设：**   引导社团成员积极向上的价值观念，社团成员具有凝聚力和归属感。（4分）   1. **微博建设：**   数量上，一天至少1条；（4分）  质量上，一周至少4条与协会相关的原创微博。（4分）   1. **财务工作：**   财务账目清晰；保留原始凭证；换届时，财务交接合理、公开；(基础分5分）  定期向社团成员公布财务使用情况（加分项3分）。 |
| **活动情况**  **（40分）** | 1. **活动次数：**一个月至少进行两次会员常规活动；（7分）每个学期至少进行一次院级及院级以上的比赛（迎新月、考试月除外）（3分） 2. **活动情况见附1表**（30分） |
| **会员满意度**  **（20分）** | 评定依据本社团所有会员对该社团的该学年的总体情况进行评价，会员满意度调查另附表。（20分） |
| **附加项**  **（上限20分）** | 1. 本学年获院级优秀社团称号。（2分） 2. 本学年获学校十佳社团称号。（5分） 3. 校外媒体对社团进行正面报道（3分/次），校内媒体报道（1分/次） 4. 社团活动不同于传统，新颖有创意，并取得了良好的效果。（5-10分） |
| **扣分项**  **（无下限**） | 1. **迟到，请假：**   凡由社团联合会召开的各社团负责人会议，迟到者每人每次扣1分；  无故缺席者，每次扣3分。  凡在一学期内，三次无故缺席者，取消评比先进资格，并责令负责人作书面检讨。  凡在一学期内无故缺席达四次者，作自动退职处理。（迟到、请假或早退三次，按缺席一次处理）。   1. **财务作假：**   社团的月报表填写弄虚作假，一经证实，视情况而定每次扣该社团总分的3—5分。   1. **未提前报批：**   在规定时间内，未将本学期的活动总结、活动计划和大型活动计划、总结上交社团联合会的，每次扣3分。  凡在规定时间内，未按社联要求报送材料的社团每缓报一天扣1分。   1. **越级：**   凡未向社团联合会请示审批，而擅自举办非常规活动的社团，每次扣该社团总分的5分。   1. **擅自对外交流**   未经社团联合会批准而擅自进行对外交流活动，并造成不良影响的，每次扣5分；情节严重者，追究当事人责任。   1. **接到投诉**   社团每被会员投诉一次并经查实扣2分，查实后依据其他条款处理。   1. **活动室不按规定借用：**   借用社联活动室后，归还时未整理收拾的、未按要求填写借用申请表的，酌情扣分。 |
| **撤销制度** | 社团连续三年未获得“星级社团”称号，或连续两年会员人数少于30人的，对该社团予以撤销。 |